

# 矛盾的人與不矛盾的上帝

## —— 約拿書的上帝觀 ——

### 一、引言

要分析約拿書中的上帝觀（關乎上帝的描寫、論述和解說），最簡單便當的方法莫過於先參考一、兩本系統神學的專著，然後依其大綱，羅列一大堆有關上帝屬性的名詞，諸如全知、全能、聖潔、慈愛、公義、信實等等，再逐一在約拿書中找出相關經文來印證，如此便大功告成。但筆者以為，這種做法至少有以下三點弊端：

- A. 上帝會被「肢解」得肢離破碎，因為各屬性之間常常欠缺統一整合，甚至產生毫不必要的矛盾對立，例如慈愛與公義、全知與「後悔」的所謂「衝突」等等，並為此而花費大量唇舌。
- B. 上帝會被「客體化」成為神學的研究對象，失落人神兩位「主體」之間的親密關係，換言之，就是失卻從人神關係的向度來思考上帝各種屬性，結果，這些屬性便顯得與真實人生毫不相干，失卻其中真義。
- C. 這點與上述第二點甚有關聯，就是人透過「研究」，雖能客觀地知道了一些上帝的屬性，但因著欠缺主體的投入和體驗，故此未能真切領會這些屬性的意義，以至做出與他對上帝的認知不相稱，甚或自相矛盾的行為。

因此，筆者採取一個相信比較整合的進路：首先將約拿書的上帝觀統合在「創造主」這個概念之下，繼而從本書中人神交往的具體事實中，分析及整合上帝的各種屬性，最後指出這些屬性的真切意義，即它們與人及他的存在的真實關聯所在。

### 二、耶和華是「創造主」的多重意義

基督教裡，「創造主」一詞可以包含以下四個相關但不完全相同的意思：1、祂創造宇宙萬有；2、祂有掌管萬有的能力；3、祂有統管萬有之主權；4、祂關注及看顧萬有。以上這四個意思是不可分割的：

- A. 萬有為祂所造，故此祂有統管萬有的主權和能力；
- B. 萬有為祂所造，故此祂又處處保守憐惜。

創造萬有而失去控制能力（不全能），又或是創造萬有而撒手不管（不全善），都絕對不是基督教的上帝觀，故此，筆者以為基督教的「創造主」這一稱謂，最能統合上帝的全部屬性。簡言之，「創造」實際上已包含了上帝的全知、全能、全善等各種屬性了。

但必要澄清一點，筆者這個對上帝的理解，並不是從理性的「推論」而得，也不是從經驗的「歸納」得來。上帝創造世界然後撒手不管或失去控制，至少在邏輯上是可能的，而經驗世界的各種現象，亦不足以讓我們肯定上帝是否仍在看管世界。換句話說，我的理解實際上是出於聖經自身的啟示，是上帝親自將祂的屬性由上而下地告訴我們。以下，筆者將回到約拿書本身，並以上述的進路分析書中的上帝觀。

## 1、祂是創造主

首先，約拿在書中早就明確宣告耶和華是創造主：「我敬畏耶和華——那創造滄海旱地之天上的神。」（1:9）而綜觀全書，除了以上的直接宣稱外，耶和華亦以祂的大能作為證明祂確是創造之主。

## 2、祂有掌管萬有的能力

在約拿書中，耶和華在以下三方面顯出祂有掌管萬物（自然界）的能力：

- A. 氣象方面：「耶和華使海中起大風，海就狂風大作，甚至船幾乎破壞。」（1:4）  
「神安排炎熱的東風，日頭曝曬約拿的頭。」（4:8）
- B. 動物方面：「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吞了約拿，他在魚腹中三日三夜。」（1:17）  
「次日黎明，神卻安排一條蟲子咬這蓖麻。」（4:7）
- C. 植物方面：「耶和華 神安排一棵蓖麻，使其發生高過約拿。」（4:6）

簡言之，祂有呼風喚雨，掌控生命的大能力。至於約拿怎麼也逃不出上帝的手，更處處顯示了祂有無所不知與無所不在的超然能力。

## 3、祂有統管萬有之主權

在約拿書中，上帝藉外邦人的口宣示了祂的主權：「因為你——耶和華是隨自己的意旨行事。」（1:14）祂對約拿說：「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……。」（4:10）亦暗示祂有叫蓖麻生長，也有叫蓖麻枯謝的主權。

這裏筆者想補充指出一點，就是許多時候我們都把「主權」和「能力」混為一談，例如籠統地稱這是上帝的「權能」。這二者當然是有關係的，但卻非完全是同一回事。馬太九章

記載耶穌「醫治」一個癱子並「赦免」他的罪的事跡，筆者勉強區分，就是醫治若出於祂的「能力」的話，赦罪則是出於祂的「主權」（權柄）。這樣的澄清不是無意義的，因為基督徒常常忽略的正是上帝的主權——祂可以運用祂的能力，但也可以拒絕運用，或只按祂自己特定的方式運用。連靈界事物（如魔鬼）也有某些「能力」，但若非上帝許可，牠們並沒有運用這些能力的「主權」，可見主權與能力並非同一回事。

#### 4、祂關注及看顧萬有

在約拿書中，我們到處可以看到上帝對人的看顧。祂顧念尼尼微的百姓，便對約拿說：「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呼喊，因為他們的惡達到我面前。」（1:2）祂顧念約拿本人，便安排了一條大魚把他吞了（實際是把他救了）；祂甚至也顧念船上的外邦人的性命，聽他們的禱告呼求，使風浪平靜。

耶和華說：「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；一夜發生，一夜乾死，你尚且愛惜；何況這尼尼微大城，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愛惜呢？」（4:10-11）正正表現了這位創造主對受造者是何等的關切和憐憫。

### 三、「創造主」的多重意義的整合

要整合上述多重意義，最好的方式是把它們放在「創造主」的概念下來集中理解，因為筆者深信上帝的各種屬性根本無所謂衝突，之所以有衝突，都只是因為祂創造了「人」，並意想創造一份如父如子的「關係」。換句話說，就是我們必須從人神關係入手，才能恰當地整合上帝的各種表面上似乎是矛盾的屬性。

#### 1、上帝的全能、主權與祂的自限

在上一章分析上帝的能力和主權的時候，筆者已感到一個困難：就是祂對自然界有無可懷疑的主權和能力，但唯獨是對於「人」，祂卻往往顯得不能得心應手，甚至有點兒「拙手笨腳」，疲於應對：

- A. 祂為甚麼不早早管教尼尼微城的人？要到他們近於「惡貫滿盈」才加以理會，是否太遲了些呢？說到底，綜觀聖經，祂為甚麼老是這麼「失敗」，所造的人都是這個樣子，停不了地反叛和犯罪？是祂的能力或權力運作有問題嗎？
- B. 祂為甚麼與頑梗搗亂的約拿如此「糾纏」呢？這豈不浪費時間，甚至妨礙祂的救世大計？難道祂沒有能力或主權「操縱」約拿，叫祂完全就範嗎？祂又何必向約拿諸多解釋呢？難道祂沒有權柄另選別人嗎？

這些事實都讓我們覺得上帝好像既「無能」又「無權」，但為甚麼會這樣呢？

簡單而言，答案就在於祂所面對的是「人」——祂尊重人的自由到無以復加的地步，並為成全彼此的「關係」而甘心作出大幅度的「讓步」。祂能呼風喚雨，早已證明了祂的主權和能力，但只因對「人」的尊重和為成全彼此這份愛的關係，祂竟處處「自我限制」，這豈不更表現出祂的大愛麼？「道成肉身」是上帝「自限」的最高表現，在這亮光之下，約拿書中本來滿有能力與權柄的上帝，竟多處顯得這樣「無能」，也就不足為奇了。

當然，經過「自限」的上帝也不是真的變成「無能」，約拿到底也完成了上帝所指派的工作，尼尼微城也合城悔改，這都是祂大能的展示彰顯。總而言之，上帝的全能和主權與祂那因自限而來的「無能」，可以在祂與人的具體關係與互動中，得到奇妙的整合，兩者不僅沒有一絲矛盾，更是天衣無縫的「夢幻組合」。

## 2、上帝的信實與祂的「後悔」

這是一節引發多方討論的經文：「於是神察看他們的行為，見他們離開惡道，他就後悔，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。」（3:10）「後悔」也許不能算是一種屬性，但它至少是某種屬性的反映。但言出必行的上帝，何以竟至「後悔」呢？是祂「出爾反爾」（不信實）？是祂「估計錯誤」（不全知）？還是祂「問心有愧」（不全善）？——全都不是，是祂所面對的是人，祂要創造的是關係。祂尊重人到這個地步，甚至於改變祂原先的計劃。一如以上所述，這其實也是祂的「自限」，正是祂的慈愛的偉大流露。

## 3、上帝的慈愛與公義

如何平衡、兼容上帝的慈愛和公義？——這是個老掉了牙的爭論。筆者這裏想以上帝是創造主的角度來予以整合。前面曾提及「創造主」一詞包含了上帝關注及看顧世界的意思，但談及上帝的關注及看顧，人們很容易集中從上帝是「慈愛」的角度來看，而忽略了這與上帝的「公義」的密切關連。

若說保守這個世界，使它不至完全敗壞是出於上帝的「慈愛」，而毀滅這個世界中那敗壞至無可救藥的部分是出於祂的「公義」，二者，其實同樣出於祂對這個世界的看顧，實際上全無矛盾。而且，即使是挪亞的時候，上帝也沒有「完全」毀滅祂所創造的這個世界，祂總是千方百計為我們留「餘種」。聖經不停強調，祂秉行公義的時候總是以憐憫為念。祂要降罰與尼尼微城，卻千方百計先警告他們，叫他們及早悔改，一旦他們悔改，竟也真的「後悔」不降所說的災禍。祂表面上處處與約拿為難，但實際上是費盡苦心去挽回他這個「頑劣無知」的僕人。筆者甚至不嫌極端的說：與其說上帝藉約拿來拯救尼尼微，倒不如說藉尼尼微來「拯救」約拿，叫他更能認識上帝，信仰生命更有深度！

上帝的慈愛和公義不是空空蕩蕩的概念，我們必須將它們放在人神互動的關係與場境中來理解。祂愛惜世人，但正因愛惜，祂便不能不忍痛地對這個世

界中敗壞了的那部份施以管教、刑罰以至於毀滅，好保守僅餘的部分，使不至滅絕。上帝的慈愛與公義就算是真的有所「矛盾」，但這矛盾的之所以存在，豈不正是反映祂對世人那份難捨難離的大愛麼？

## 四、客觀認知與主體領會

透過約拿書對約拿的描寫，我們可以看出，確實存在著兩種貌似相同卻並不一樣的「上帝觀」。請看以下經文：

他說：「我是希伯來人。我敬畏耶和華——那創造滄海旱地之天上的神。」（1:9）

這事約拿大大不悅，且甚發怒，就禱告耶和華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我在本國的時候豈不是這樣說嗎？我知道你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神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的慈愛，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，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。」（4:1-2）

在這些經文之中，約拿不但「準確」指出耶和華是創造主，並且示以「敬畏」；他更知道祂「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神」，甚至會「後悔不降所說的災」，觀乎後來上帝果然「後悔不降災」，約拿實在沒有估錯；至於他急忙逃跑，亦可說是從側面反映他了解到上帝的能力和主權；而他要跑到他施那麼遙遠，並且躲到船底，也暗示他對上帝「無所不在」、「無所不知」的屬性也有一定了解。就此而言，約拿的「上帝觀」實在非常正統和準確！但奇怪的是，這個「正確」的「上帝觀」竟然叫違抗上帝，背命逃跑！

單有頭腦上的表面認知，而欠缺主體的深層領會，便常有這樣一知半解，自相矛盾，甚至滑稽可笑的情況出現。我們不能斷然說約拿的理解「錯誤」，但卻老是覺得有點不對勁。約拿不錯是「敬畏」上帝，但卻是「敬而遠之」的「敬畏」；他也知道祂「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神」，但正因如此，他才要逃跑，因為他不想見到上帝施恩與以色列的敵人。及至在魚腹中三日三夜之後，他才有一點像樣的領會（見經文第二章），但看看下文，他明顯還是似通非通，離目標尚遠。

單單學會用一堆詞彙來形容上帝的屬性，與真切地領會到上帝的肺腑心腸，二者雖然不無關係，但「境界」上卻是截然不同，不可同日而語。

4:10-11 耶和華說：「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；一夜發生，一夜乾死，你尚且愛惜；何況這尼尼微大城，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愛惜呢？」

約拿曾以為自己真的知道上帝是如何「有恩典、有憐憫」的，但他所以為的「恩典」和「憐憫」，原來只及於愛一棵「蓖麻」的境界和程度。他遠遠不知道的，是上帝真正的「恩典」

和「憐憫」，是愛及城中「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」。約拿所自以為知道的，相對於他事實上不知道的，根本等同甚麼都不知道。

在**抽象理論**上曾經「正確」認知上帝各種屬性的約拿，在尼尼微的**具體遭遇**裡，才驚覺自己的無知，但這一驚覺，亦為他更真實地認知上帝、親近上帝，開啓了一扇嶄新的門路。

## 五、結語

**約拿書可愛之處就在於它逞現了兩個有血有肉的形像：表面上矛盾的上帝與實際上矛盾的約拿。**上帝的主權能力與因祂自限而生的「無能」，以及慈愛與公義，都在祂與人的具體交往中微妙地統一起來。至於約拿，他對上帝的似有所知又似是無知，似乎敬畏卻又似是反叛，也一樣在他與上帝的具體交往中被顯露出來。

要簡單直接地從約拿書中分析出上帝有這樣那樣的屬性，雖不能算是錯誤，但卻失落了當中最「精彩」之處。筆者再三強調，我們實在無法（也不應）完全客觀地理解上帝的屬性，而必需將之放在具體的人神關係，也就是創造主與受造者的關係和互動中來理解。否則我們便會如約拿一樣，知道一堆形容上帝的名詞，而實際上不明所以，甚至一無所知。

## 重要補記：不該冤枉上帝，也不要冤枉約拿！

約拿因著對上帝認知的一知半解，多少曲解或「矮化」了上帝的性情和屬性，而他的頑梗自是，當然更是不足為訓，堪以為誡的。籠統地講，約拿是「冤枉」了上帝。可是，我們卻也要小心，不要冤枉約拿<sup>ii</sup>。約拿再差再錯，都比我們絕大多數人好得多、正確得多！

約拿既認定上帝為造物主，有興風作浪的生殺大權，那麼，他多少知道，他抗命而逃，到底必難逃一死。但他如此斗膽違抗命令，相當大程度上，是出於他的「**愛國情深**」——既無法忘懷尼尼微人對以色列同胞的殘害，亦憂心敵人強大會對祖國構成危機。

1:12 他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將我抬起來，拋在海中，海就平靜了；我知道你們遭這大風是因我的緣故。」



約拿著人把他拋在海中，好「平息」上帝的怒氣，頗有「拚死」犯難的氣慨。當中的幼稚無知和血氣之勇，自然不足為訓，但他的愛國情切，不情願「為民族宿敵服務」，與保羅以下的話，境界上無法相比，但情懷上卻一脈相承——

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。（羅 9:3）

**請撫心自問：你幾時愛護自己祖國同胞，愛到敢於為他們冒死與上帝對抗的地步？在約拿面前，不慚愧麼？**

約拿對上帝的認知確有嚴重不足之處，但他行事上的妄撞，倒與他在認知上的不足，互相吻合、內外如一。約拿的信仰表現，絕非無懈可擊的「對」，卻是曠古難得的「真」。反觀我們，信仰上的認知，也許比約拿正確百倍，但我們的委身表現，卻是全不吻合，內外不一。約拿一片天真瀾漫，錯，也錯得真情，錯得可愛！筆者深信約拿這真情漢子，一旦對上帝知得更真切更正確，必更能冒死追隨，生死無悔。看，上帝這樣愛惜頑劣如此的約拿，甚至不惜「工本」，費盡唇舌，誘導他明白上帝的大愛，豈會無因？

四十歲就殺人亡命天涯的摩西，在羅藤樹下要生要死的以利亞，建議為主降火焚城的雅各約翰，誇口眾人背主他必不會的彼得，大馬色路上手執文書自以為「替天行道」的保羅，那一個不是「沖動漢子」？？？但他們都沖動得真情，沖動得可愛，沖得最終成為了不起的信心偉人！！！約拿，放在他們當中，一看，便知是「同門師兄弟」，都特別得上帝的鍾情眷愛！

信仰正確不能說不重要，但「真」，即主耶穌所說的心靈誠實，卻是更加重要。「錯」而「真」，仁慈的天父上帝，必會像引導約拿一般，耐心使我們歸「正」；但「對」而「假」，卻是連「對」都是假，則全歸於假，於信仰上一無是處！

**約拿再「錯」，也有一份常人難及的「真」，而你這個指責約拿的人，你有甚麼呢？？？**

**約拿固然應該在上帝面前慚愧，而我們，則連在上帝面前慚愧的資格都未有，而應該先在約拿面前慚愧！！！！**

< 全文完 >